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0年8月10日发出。会议由宋建明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15人，实到董事14人，季俊华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朱勤保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。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设立董事会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

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常熟银行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常熟银行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三、会计政策变更

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常熟银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2020-016）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制定《洗钱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》

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常熟银行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2020-017）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常熟银行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修订对照表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本次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修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制定《董事会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1 日